

常山历代书院探析

王春国

华夏文化渊远流长,举世可鉴,书院之兴更是信笔可举。自隋代王通开坛讲学,至周敦颐、“二程”授业传道,书院已成为华夏文明的重要载体。常山县建县悠久,已历一千八百余年。其地处东南要冲,水陆交汇,自古商贾云集,为衢州、浙江之门户。五代以降,更有“浙西名城”“四省边际”之誉,文风日盛。靖康之变后,南宋定都临安,常山毗邻京畿,迎来众多北方名门望族迁居,与本地原有江、汪、王、徐等望族交融,造就了“一门三御史,九子十登科”等人文盛景,学风蔚然,簪缨鼎盛。常山县书院,便是在如此深厚的人文积淀中,巍然屹立于历史记忆之中。

纵览典籍,包括《常山县志》《常山教育志》等记载,自宋至清,常山境内书院迭兴。芙蓉书院、石门书院、靳侯书院、范川书院、定阳书院、钟峰书院、逸平书院,以及金川书屋、天马山房(精舍)、普和寺院等,皆在不同时期绽放于城乡之间。

芙蓉书院,位于芙蓉章舍自然村,为北宋王言(王介之父)守墓时所建。此院成就了常山王氏“一门九进士”的佳话,惜于宣和年间被方腊起义军烧毁,书院遗址没于芙蓉水库。

石门书院,坐落于何家乡石门山坑口,是为敬祀南宋贤相赵鼎而建。

百姓既有为赵鼎昭雪之意,又有为祭祀赵鼎有一个场所,更有借此传承赵鼎的学问培养后代之意。另外,因院址在石门山坑口,这里自古人们称之为“石门佳气”之境,故书院因而得名。此院后世曾长期用作村学,至上世纪六十年代末方废。

靳侯书院,建于县衙南百步,文笔峰山之麓。东厢西厢各三楹,砖木结构,较豪华,是为彰显衢州知府靳树德功德而设。初拟建祠,后采纳乡绅之议,兼具祭祀与教学功能,故名书院。其建筑在上世纪七十年代仍为常一中教工宿舍。

范川书院,位于县城西北山巔南侧,也就是县城人民路中段的西北边。书院由明嘉靖进士詹莱(号范川)归乡后创建。詹莱藏书颇丰,并亲授或延聘名师授课,培养了包括詹思谦、詹思虞在内的众多詹氏子弟与邑人才俊。

定阳书院,为常山历史上影响最深远的书院。其始建于清顺治年间,原址即今天马一小所在,称“定阳李公书院”。康熙时,知县孔毓玑于县衙东侧重建,并撰文记之,中堂奉朱熹像以励学子。此后书院几经兴废迁址,嘉庆年间,乡绅詹兆麟等捐资于城西原址复建,规模更胜从前,称“西郭定阳书院”,得知县陈珪撰记。

定阳书院一脉相承,最终发展为今日之常山县天马第一小学,并成为常山名校、衢州名校。

此外,钟峰书院、逸平书院亦有记载;金川书屋为清人詹西来所筑精舍,藏书丰富,成为县城文人雅集之所;天马山房是清康熙年间,退休知州詹道来营建的书馆,得林泉之胜。普和寺在何家乡境内,其兼具寺院与书院功能。南宋时,名宦江自任及宋宗室后裔赵希琯曾先后寓此苦读,赵希琯更因才学获江氏赏识,最终进士及第,官至显爵。

有意思的是,在常山县境内还有三座山命名为“学堂山”(辉埠镇童家村学堂山、金川街道鲁里学堂山、金川街道茆亭学堂山),均因历史上曾设学堂而得名,从另一侧面印证了当地崇文重教之风。

常山,这座千年古县,人文渊薮,恰似巍然矗立的文峰塔与文昌阁,昭示着浙西门户的文运昌隆。众多书院的兴起,离不开官府重视与乡绅鼎助,亦得益于其“八省通衢”的独特区位所带来的文化交汇与沉淀。

常山,作为钱塘江诗路文化带之源头,“宋诗之河”文化品牌璀璨夺目,其中,历代书院作为文明载体,其贡献功不可没。

走在常山的街巷中

马朝虎

与一座城市真正建立起亲密关系,就是去大街小巷里漫步,从你愿意走丢的那一刻开始。

这个季节,丹桂含笑,胡柚飘香,走在常山的大街小巷,总有不期而遇的惊喜。前几天,有朋友走进北门历史文化街区,感受到太多的“不一样”,便心生再访之念。常山从不缺故事、风景与美食,甚至是浪漫。这阵子,无数“秋”和景明,在街角巷尾悄然上演。

街巷是一个时代的缩影,折射出一座城市的历史、建筑与人文气质。因此,认识一处地方,应从其街巷开始。

正如到北京会逛王府井,到上海会走南京路,到成都要去宽窄巷子坐茶馆。来到常山,许多人也会将时光交付给它的街巷,在步履所至之处,试图触摸这座城的过去、现在与未来。

走进常山北门历史文化街区,总有不期而遇的惊喜——不同年代的建筑、琳琅的商铺、各种腔调的吆喝、空气中弥漫的食物香气、偶遇熟人的寒暄、奔跑嬉笑的孩童……这些似曾相识的场景,总能给人以温暖、治愈的亲切感。

形成于唐宋的街巷,虽以集聚与通行为基础,但人们更看重它作为市场、休闲空间与文化载体的功能。张择端《清明上河图》中汴梁街市的繁华,至今仍能让观者感受到扑面而来的市井生机。常山北门街区亦具此种魔力,它串联着市井生活的美好记忆,延续着人情与感动,仿佛一座驻留于时光深处的乌托邦。

在快速城市化进程中,许多城市曾试图通过对街巷的改造,打造“最舒服”的公共空间与形象窗口。然而,由于对历史价值认识不足、设计欠缺考量,一些改造反而弄巧成拙。

有的“去旧立新”,将蕴含历史记忆的老建筑一概拆除;有的“整齐划一”,令店铺招牌千篇一律,失去个性;有的为追求“井然有序”,粗暴驱离维系生计与烟火气的小摊贩;有的则“移花接木”,生硬植入与街区格格不入的景观元素。如此改造后的街巷,往往如流水线产品般雷同,失去人情味与独特魅力,令人过目即忘。

而常山,在城市有机更新中力戒“好大喜功”思维,以“民心工程”的态度,敬畏文化、尊重生活,通过保留修缮、功能优化等方式,为老街巷注入新活力,延续其生命力。如今,每当念及北门街、利水弄、下水弄、胜利街……这些名字,数千年的流光仿佛便在眼前闪过。

常山的大街小巷,是有生命、有温度、会呼吸的。行走其间,人们体验着、感受着,用平凡生活装点着城市的风情。

有人回忆上世纪八九十年代的县城“旧时光”:“北门街茶馆闲聊的老倌正要归家;影剧院门口算命先生悠闲坐着人来人往;饮食公司门前排队买新出笼肉包子的长队;刚散场的学生挤满连环画摊;堵在人群中的运酒卡车鸣着笛,一旁补鞋摊上的‘咔嗒’声却不紧不慢;打铁铺里‘谷听、谷听’的声响持续传来;弄堂口晒太阳的老人,打上几两‘三白酒’,缓缓走向家的方向……”

这些充满烟火气与人情味的场景,纵有万般画笔也难以描摹其一二。行走在这样的街巷里,单调者能寻得激情,紧张者可得松弛。

常山还有许多不为人熟知的小巷,其中的一草一石、一人一铺,都是当地人心中家园的化身。如同歌中所唱,它们让人“在市井气里,度过一段柔软时光”。

总之,街巷的美好藏在每一处细节里。唯有将市民的生活、游客的体验与地方特色紧密结合,以人性化为最高标准,街道才能真正成为那座“寂静黑夜里永不落幕的城市剧场”。

常山,正如此践行着。

上山下乡,接受再教育的岁月

王金福

对于上世纪六、七十年代的许多城镇青年来说,“上山下乡,接受贫下中农再教育”是一生难以磨灭的印象。无论出于热情还是无奈,那段岁月都在心中刻下了深深的烙印。

1975年底,我到农村插队落户。1974年高中毕业后,我辗转做过一年多代课教师,最终无法再拖延,便联系到常山同弓公社伏江大队务农。那里是我外婆家,村里多是同族亲戚,母亲希望我能得到照应。我是自己联系并背着铺盖直接去的,因此没有经历敲锣打鼓的欢送场面。

因是年底进村,正值农闲,安顿好知青宿舍后,我便回城过年。正月初五,我提早回到村里,一边拜年,一边真正开始了农村生活。起初我不会做饭,就搭伙在小舅舅家,把国家发给知青的每月补贴交给舅舅作伙食费。后来这个习惯一直保持,在亲戚家轮流搭伙,省去了自己开灶的麻烦——这确是落户外婆家的一大好处。

农村年味浓,过了正月十五才陆续安排农活。我被分在第三生产队,每天由队长派工。开工第一天,大队支书(我大舅)想让我跟着进城办事,

或许是想让我轻松些,但生产队长未同意——他可能觉得这是越级调动他的人。结果我没去成。这队长说起来也是远亲。那天的任务是到农户猪圈起厩肥,挑到地里再用手撒开。赤脚踏进猪圈,一铲一铲将混着稻草的猪粪装入竹畚箕,挑往田间。臭味尚可忍受,寒冬赤脚却实在难熬。在“没有粪便臭,哪来稻谷香”的信念下,我完成了第一天的劳动。

在农村,全劳力一天挣10工分,而我这样的新手,一天5工分已算照顾。日常农活包括除草、松土、插秧、耘田,还要上山管理油茶林。早稻种植前,需去石灰厂挑石灰撒田,来回约15公里。我个子小,只能挑50公斤左右,途中不得不频频歇息,肩膀磨破也得坚持。

最苦的是夏季“双抢”:抢收早稻、抢种晚稻。凌晨4点下田割稻,7点多回村早饭,之后继续劳作至中午;下午2点多又顶着烈日出门,直到晚上7点多收工。收工时早已饥肠辘辘,却还要挑一担谷子回村。整天衣服湿了干、干了湿。生产队仓库旁有口水井,晚上回来,我们常冲向井边,打水“牛饮”般解渴充饥。

比割稻更煎熬的是插秧。头顶烈日,脚浸热水,汗水不停。长时间弯腰,腰酸似断。还不时有蚂蟥爬上脚吸饱血,硬拽不下,后来老农教我用拍打周围皮肤的方法将其震落。

每晚收工饭后,社员们会带上珍贵的手电筒,聚到生产队长家(他家客堂兼作队部),在昏暗的煤油灯下与会计核对工分,并领取第二天任务。之后各自回家洗漱,赶紧休息,迎接新一轮劳动“洗礼”。

如今回想,不知当初如何坚持下来。一整年与农民同出同归、摸爬滚打,我自身也发生了脱胎换骨的变化:饭量增大,体质增强,肩手磨出茧子;真切体会到农民的艰辛,并学会了多种农活与种菜技巧。在自留地里,我种过黄瓜、茄子、辣椒、豇豆、南瓜等,见到丰收时满怀喜悦。一年里,我还结交了许多同龄朋友,成了他们无话不谈的伙伴。

1976年底,村里开始电气化建设(拉电线、装电灯),告别了煤油灯时代。我也因此被推举为大队的脱产专职电工,从而结束了整年的田间劳作,开启了上山下乡的另一段经历。